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2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并于2022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补充通知。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桂臣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全资子公司向控股孙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全资子公司向控股孙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3）。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元锂能”）增资并由丰元锂能向安徽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是满足募投项目的未来经营发展需求，有利于提升其运营能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长远利益。本次增资后，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未来的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

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增资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13 日